新绛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行政处罚流程图

行政处罚：对违反省信息化促进条例，无相应资质从事信息化

活动的处罚

日常监督检查、举报投诉

一般程序

立（受）案

调查取证

（2人以上）

审 查

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合同标的价款百分之三的罚款

充分案件事实和适用法律问题进行认定，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，制作处罚决定书

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

处罚决定书送达当事人，并告知依法申请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

依法公开

承办机构：新绛县工业和信息化局

服务电话：0359-7522150

监督电话：0359-7522150

其他权力类权力流程图

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（工业技改项目）

流程

带全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；②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；③备案申请和申请表；④承诺书。注：每份材料需加盖企业公章。到办公室登记并填写《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备案申请表》。

报送业务科室进行核实。

业务科室报送分管局长，局长审核签字。

5个工作日内出具《山西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备案证》。

承办机构：新绛县工业和信息化局

服务电话：0359-7522150

监督电话：0359-7522150

新绛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行政处罚流程图

行政处罚：对企业投资项目核准或备案违法行为的处罚

日常监督检查、举报投诉

一般程序

立（受）案

调查取证

（2人以上）

审 查

充分案件事实和适用法律问题进行认定，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，制作处罚决定书

对企业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罚；对国家工作人员依法给予处分

处罚决定书送达当事人，并告知依法申请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

依法公开

承办机构：新绛县工业和信息化局

服务电话：0359-7522150

监督电话：0359-7522150